

建平县“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专项规划 (公示稿)

一、规划背景

“十四五”期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冲刺第二个一百年发展宏伟目标的起步阶段，是推动我县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健康建平”建设的重要时期。为进一步明确“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工作措施，确保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根据《辽宁省“十四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朝阳市“十四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建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结合全县卫生健康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

经过多轮方案汇报，2023年5月建平县城乡规划局召开该项目专家评审会，原则同意本规划方案，现根据项目专家评审会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形成阶段性规划成果。

二、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建平县全域，即叶柏寿街道、红山街道、铁南街道、万寿街道、朱碌科镇、建平镇、黑水镇、喀喇沁镇、北二十家子镇、沙海镇、哈拉道口镇、榆树林子镇、老官地镇、深井镇、奎德素镇、小塘镇、马场镇、昌隆镇、张家营子镇、青峰山镇、太平庄镇；青松岭乡、杨树岭乡、罗福沟乡、烧锅营子乡、白山乡、三家蒙古族乡、义成功乡。规划用地面积约4838平方公里，规划人口为45万人。

三、规划内容及重点

(一) 医疗机构设置现状

1. 机构设置数量

(1) 建平县公立医疗卫生机构设置数量

建平县公立医疗卫生机构设置数量一览表

名称	机构类别	2025年目标	2021年现状
县级综合医院（三级）	综合医院	1	1
县级中医医院（二级）	综合医院	1	1
县级专科医院（二级）	专科医院	1	1
县级专科医院（一级）	专科医院	1	2
县级公共卫生机构	公共卫生机构	11	11
乡级公共卫生机构	公共卫生机构	31	31
乡级基层医疗机构	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1	31

(2) 建平县社会办医疗机构设置数量

建平县社会办医疗机构设置数量一览表

名称	机构类别	2025 年目标	2021 年现状
综合医院（二级以上）	社会办医院	3	0
综合医院（一级）	社会办医院	8	7
专科医院	社会办医院	4	3
医养结合医院 (从事老年护理、康复)	社会办医院	3	0
村卫生所	社会办基层医疗机构	359	373
社区卫生服务站	社会办基层医疗机构	7	7
村中医卫生室	社会办基层医疗机构	155	221
企事业单位门诊部、 卫生所、校医室	社会办基层医疗机构	33	33
个体诊所	社会办基层医疗机构	160	116

2. 建平县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单位

建平县县级公立医院

名称	机构类别	隶属
建平县医院	综合医院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中医院	综合医院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二级公立专科医院

名称	机构类别	隶属
建平县康宁医院	公立医院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一级公立专科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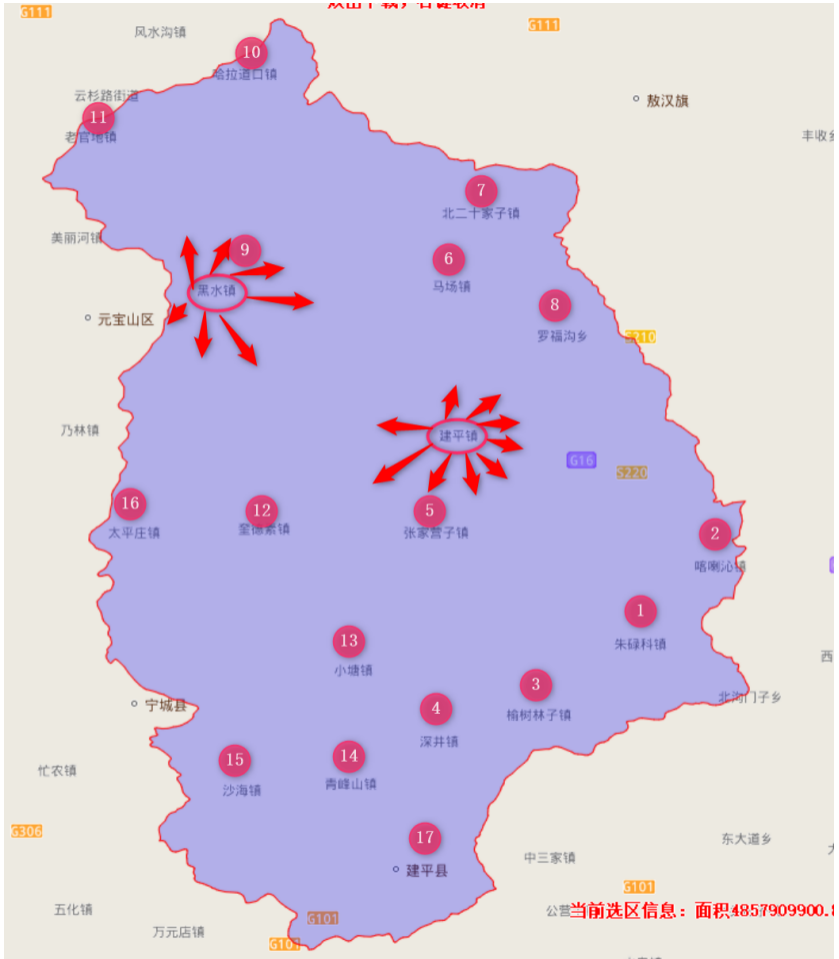
名称	机构类别	隶属
建平县皮肤病医院	公立医院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县级公共卫生机构

名称	机构类别	隶属
建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共卫生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妇幼保健院	公共卫生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卫生监督所	公共卫生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 120 急救指挥分中心	公共卫生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基层医疗机构

名称	机构类别	隶属
建平县朱碌科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喀喇沁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榆树林子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建平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深井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杨树岭乡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张家营子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马场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二十家子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罗福沟乡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黑水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哈拉道口镇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烧锅营子乡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老官地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国营热水畜牧农场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昌隆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义成功乡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奎德素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国营八家农场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白山乡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小塘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青峰山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三家中心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沙海镇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太平庄乡卫生院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万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富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红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叶柏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铁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层医疗机构	建平县卫生健康局



建平县各乡镇医疗机构现状分布图

注：图中数字对应下表显示的各乡镇的卫生机构名称，分别为1建平县朱碌科中心卫生院2建平县喀喇沁镇卫生院3建平县榆树林子镇卫生院4建平县深井镇卫生院5建平县张家营子镇卫生院6建平县马场中心卫生院7建平县二十家子镇卫生院8建平县罗福沟乡卫生院9建平县黑水中心卫生院10建平县哈拉道口镇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11建平县老官地镇卫生院12建平县奎德素中心卫生院13建平县小塘中心卫生院14建平县青峰山镇卫生院15建平县沙海镇卫生院16建平县太平庄乡卫生院17建平县建平中心卫生院



建平县中心城区医疗机构现状分布图

(二) 医疗机构规划原则

1.现状分析。参照全国卫生服务调查方案等，进行本区域医疗资源和医疗服务调查，确定本区域居民医疗服务需求、利用和影响因素，综合考虑区域战略发展规划、城镇化、人口现状、地理交通环境、疾病谱等因素合理布局。

2.明确健康影响因素。在现状分析的基础上，依据本区域居民的主要健康问题及其影响因素，确定本区域医疗机构合理设置的思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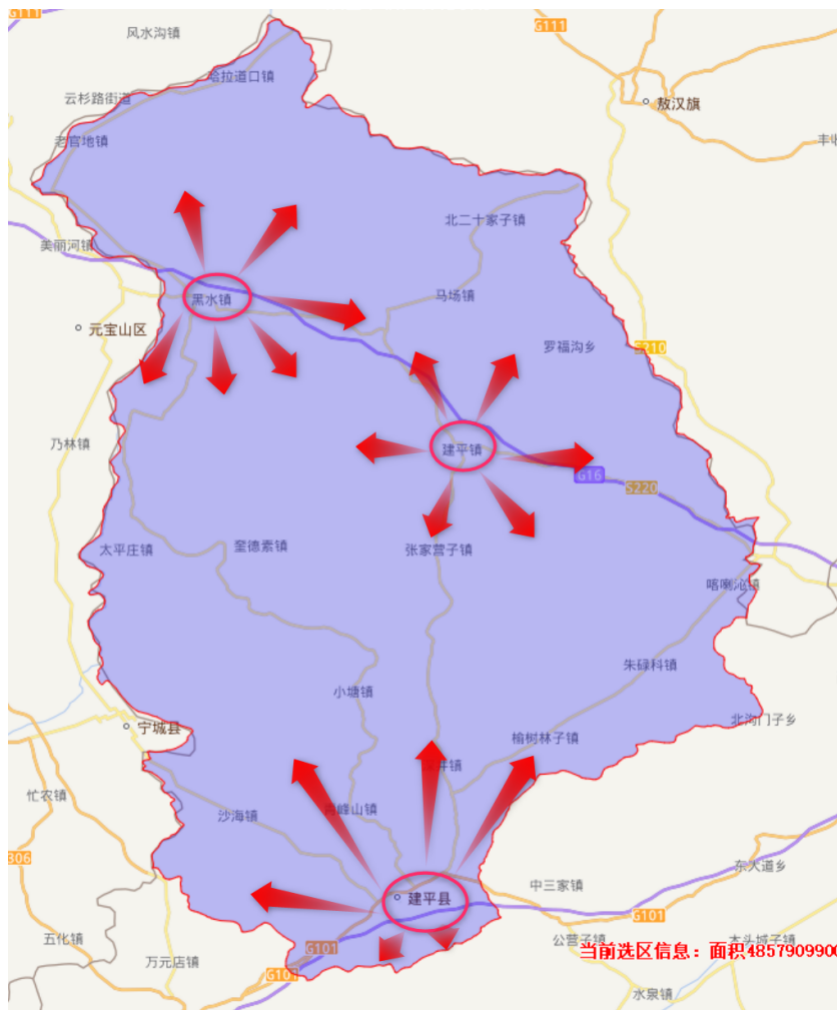
3.确定医疗机构的设置。依据以上的分析，综合考虑分级诊疗要求、支付能力、医疗服务可及性、转化成为服务需求的潜力，分年度预测、规划医疗服务需求，确定所需要的医疗机构级别、类别、数量、规模及分布，确定必需床位总数和必需医师、护士总数。医疗机构设置要明确公立医院的设置与发展规划，发挥公立医院的主导地位，为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预留空间。

(三) 医疗机构规划布局

《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规定：各级各类公立医院的规划设置要根据地域实际，综合考虑城镇化、人口分布、地理交通环境、疾病谱等因素合理布局。合理控制公立综合性医院的数量和规模。县级区域依据常住人口数，原则上设置1个县办综合医院和1个县办中医类医院（含中医、中西医结合、民族医等）。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乡镇、街道办事处行政区划或一定服务人口进行设置。到2025年，实现政府在每个乡镇办好1所标准化建设的乡镇卫生院，在每个街道办事处范围或每3万—10万居民规划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合理确定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的配置数量和布局，根据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覆盖情况以及服务半径、服务人口等因素合理设置。原则上每个行政村设置1个村卫生室。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要按照辖区常住人口数、服务范围、工作量等因素合理设置。加强区域公共卫生服务资源整合，鼓励组建综合性公共卫生服务中心，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实行按行政区划，分级设置。



到 2025 年建平县医疗机构规划分布图

注：到 2025 年，建平县公立医疗机构的数量保持不变，一城带两辅的辐射带动作用将明显增强；建平县仅新增一个改扩建项目，即建平县医院的新建生态停车场项目。计划总投资 748 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 17540 平方米（约 26.3 亩），新建 6 米*2.5 米嵌草停车位 416 个及 500 平方米电动车棚一座，道路硬化面积 5700 平方米，绿化面积约为 11840 平方米。